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1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38号《关于核准南通精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定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19.80元,募集资金总额39,600.00万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1,604.8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7,995.20万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10年1月25日全部到位,存入公司以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其中汇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人民公园分理处727201040007698账号内人民币4,105.00万元、汇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崇川支行88060154800000082账号内人民币6,961.00万元、汇入交通银行南通人民东路支行326008619018170038425账号内人民币7,760.00万元、汇入深圳发展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099211010703422701账号内人民币5,000.00万元、汇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营业部21910208094001账号内人民币14,169.20万元。另扣减审计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778.3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216.9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衡验字(2010)004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于金荞麦胶囊(片剂)技术改造项目、王氏保赤丸扩产增效及功能创新项目、正柴胡饮颗粒(合剂)技术改造项目三个项目,项目投资总额18,826.00万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超过上述项目投资总额的部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超过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总额18,390.90万元。经2010年4月8日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超募资金2,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主要用于原材料采购等日常经营周转。

经2010年4月8日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大柴胡颗粒产业化项目,该项目估算总投资为5,783.00万元。

经2010年5月1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

金购买经营用地及投入项目前期基础建设的议案》及 2010 年 6 月 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经营用地及投入项目前期基础建设的议案》，公司投入共计 4,850.00 万元竞拍如东经济开发区高科技产业园土地及投入项目前期基础建设，公司拟将该地块用作与化学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业务发展相关的生产及辅助用房、成品库房、材料库房、科研与质检用房、办公用房等经营用地。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议案》，公司委托安徽省四方综合设计研究有限公司进行了项目调整和投资概算规划。项目调整后原项目产能设计规模不变，同时在国内中药材集散中心的安徽亳州启动建设中药材加工基地项目，并与南通总部调整后募集资金项目配套。

调整后项目投资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投资额	产能
1	金荞麦胶囊（片剂）技术改造项目	3,177万元	不变
2	王氏保赤丸扩产增效及功能创新项目	3,953万元	不变
3	正柴胡饮颗粒技术改造项目	1,882万元	不变
合 计		9,012万元	

以上项目调整后总投资9,012万元，原募集资金项目总投资结余9,814万元（含流动资金）。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入股精华制药亳州康普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调整结余的募集资金9,814万元增资精华康普，其中50%拟增加精华康普公司流动资金，50%用于新购土地和项目建设。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化学原料药搬迁改造项目建设的议案》，公司于2010年12月18日根据南通市政府有关要求与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企业搬迁合同，按照公司发展规划，将原料药及其中间体搬迁改造项目作为新购置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高科技产业园地块一期项目。项目总投资16,490万元（不含土地及前期准备费用），搬迁补偿及奖励费用可用于搬迁项目的资金为7,702.77万元。加上现有部分设备可利用，预计尚需投资8,000万元左右。公司拟使用尚未规划用途的超募资金5,757.90万元投入化学原料药搬迁改造项目建设，不足部分拟通过自有资金和其他自筹资金解决。

公司化学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项目 2012 年超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406.67 万元。超额使用的资金公司已于 2013 年 4 月 15 日用自有资金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根据公司 2013 年 4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金荞麦胶囊(片剂) 技术改造项目、王氏保赤丸扩产增效及功能创新项目、正柴胡饮颗粒技术改造项目已于 2012 年底完成项目基建, 并于 2013 年 3 月 28 日由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认证审批中心发布江苏省药品 GMP 认证公示, 认证公示的结果, 标志上述项目已完工, 进入可使用状态。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项目结余资金 2, 52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公司营运资金的周转。

根据公司 2015 年 1 月 2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15 年 2 月 10 日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和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截止 2015 年 1 月 23 日, 公司 201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节余资金及利息 3, 712. 25 万元和未结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公司营运资金的周转。上述募集资金节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已于 2015 年 2 月 11 日至 3 月 26 日陆续转入公司基本户, 原各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

(二)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 并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4]981 号文《关于核准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 公司非公开发行 6, 000 万股新股,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 59 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24 日止, 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60, 000, 000. 00 股募集资金合计 69, 540. 00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扣除需支付的承销、保荐费用 1, 112. 64 万元后的 68, 427. 36 万元已于 2014 年 12 月 24 日全部存入公司开立的中國工商银行南通港闸支行的 1111823129000882218 账户。此外, 公司累计发生了 45. 00 万元的其他发行费用, 包括审计及验资费 24. 00 万元、律师费 15. 00 万元、发行手续费 6. 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及公司累计发生的其他发行费用后,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 382. 3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衡验字(2014) 00109 号验资报告验证。

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69, 540. 00 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 68, 382. 36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 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并于 2015 年 11 月 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5]2459 号文《关于核准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蔡炳洋等发

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蔡炳洋、张建华和蔡鹏 3 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如东东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力企管”）100.00%股权，其中：发行股份 17,544,394.00 股，发行价格为 26.28 元/股，购买东力企管 66.67%股权，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东力企管 33.33%股权。同时公司非公开发行 2,652,160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9.41 元，募集资金合计 7,800.00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扣除需支付的承销、保荐费用 1,150 万元后的 6,650.00 万元已于 2015 年 11 月 19 日全部存入公司开立的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静海支行 50260188000870677 账户。此外，公司累计发生了 92.02 万元的其他发行费用，扣除全部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 6,557.9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衡验字（2015）02117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系作为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累计已使用 106,274.07 万元，其中 201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已投入 38,418.64 万元，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投入 61,297.45 万元，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到位后投入 6,557.98 万元。

201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运用中，承诺投资项目（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使用 6,474.58 万元，新增募集资金运用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经董事会批准后补充的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使用 31,944.06 万元。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9,177.66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取得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3,297.78 万元，支付手续费 3.66 万元，收回保证金 1.26 万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201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结余资金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营运资金的周转，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

（二）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14 年 12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69,54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 68,382.36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和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静海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开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存款账户。

2015年4月公司将存放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之募集资金存放于全资子公司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银行账户，用于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公司与精华制药集团南通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及西南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5年10月公司将存放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静海支行之募集资金存放于子公司精华制药亳州康普有限公司银行账户，用于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公司与精华制药亳州康普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静海支行及西南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2015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情况

作为购买资产的配套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二）募集资金当前存储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余额为9,177.6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募集资金存储余额
交通银行南通人民东路支行	326008619018170052749	非公开发行 募集资金专户	7,191.05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静海支行	50260188000866718	非公开发行 募集资金专户	178.34
兴业银行通州支行	408830100100056958	非公开发行 募集资金专户	1,806.92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静海支行	50260188000870677	2015年非公开发行 募集资金专户	1.35
合 计			9,177.66

三、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五、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具体情况见本专项报告之“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6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2,157.24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601.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421.9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6,274.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21%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补充流动资金	否	68,382.36	68,382.36	18,601.90	61,297.45	7,084.91	89.64	-	-	-	-	
合计		68,382.36	68,382.36	18,601.90	61,297.45	7,084.9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计划募集资金金额部分的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